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1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是蓉珠女士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是蓉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是蓉珠女士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审议通过，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为：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独立董事谢逸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岳红兰女士。委员会主任（召集人）为王文凯先生。

2、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为：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独立董事张方华先生和非独立董事陆鹏先生。委员会主任（召集人）为张方华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为：独立董事张方华先生、独

立董事谢逸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岳红兰女士。委员会主任（召集人）为谢逸先生。

4、战略与投资委员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为：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非独立董事是蓉珠女士和非独立董事陆鹏先生。委员会主任（召集人）为是蓉珠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陆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陆鹏先生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岳红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岳红兰女士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季贤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季贤伟先生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附件：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事长简历：

是蓉珠女士：女，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11月至1998年8月任职于江苏连洲无线电厂，1998年8月至2003年9月任职于常州市接插件总厂（企业法人），于2003年9月起在江苏日盈电器有限公司任职，现任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蓉珠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

陆鹏先生：男，1986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1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常州豪爵摩托车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于2010年12月起在江苏日盈电器有限公司任职，现任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时兼江门容宇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春日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陆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已经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副总经理简历：

岳红兰女士：女，1975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任职于上海天弘电子有限公司生产主管一职，2004年7月至2006年5月担任联福群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科长，2006年5月至2017年5月担任康奈可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制造课长，2017年6月-2019年12月在麦基西姆精密有限公司任职工厂长，2020年1月至2021年11月任职江苏豪派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21年12月起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岳红兰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财务总监简历：

季贤伟先生：男，1981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年6月至2007年5月担任AAC声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主管；2007年5月至2007年12月担任兰柯四通阀（常州）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7年12月至2011年11月担任通用电气传感与检测（常州）有限公司分析经理；2011年11月至2019年4月担任元素六硬质合金（无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9年4月至2020年11月担任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2月起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财务总监。

季贤伟先生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07,5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